

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.28元（含税）；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；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一、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

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本部2021年末可供分配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82,821,241.79元。公司拟定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,393,049,107股为基数，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为1.28元（含税），共计分配股利178,310,285.70元，占本期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

股东的净利润591,408,994.94元的30.15%，剩余未分配利润104,510,956.09元转入下一年度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决议

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董事会认为本次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经营及财务状况，更好地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，体现了公司积极回报股东的原则，适应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，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对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内容详见《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（三）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和股东利益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并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。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2年第一次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核通过了《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（一）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、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（二）其他风险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航航空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3月16日